

中壢市公所殯葬管理所殯葬設施使用申請書

申請日期: 年 月 日

遺體姓名		性別	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住址	
出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死亡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	
申請人資料					
家屬姓名: _____ 住址: _____					
身分證統一編號: _____ 與死者關係: _____ 聯絡電話: _____					
承辦業者姓名: _____ 電話: 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: _____					
公司行號: _____ 地址: _____					
<p>1.遺體火化後，倘發生法律上之責任時，由申請人自行負責。</p> <p>2.遺體進爐火化時，如發生天災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致有損害遺骸情事，概與本所無關，申請人不得異議。</p> <p>3.規費及死亡證明書正本乙份於出殯或火化前繳清，否則申請人負一切責任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</p>					

申 請 項 目	單 價	數 量	金 額
遺體接送		次	
遺體冷藏(凍)		日	
化妝室使用		次	
禮堂使用		節	
冷氣使用		節	
靈柩寄存		日	
遺體火化		次	
骨灰寄存		月	
紙錢焚燒及處理		公斤	
檢骨裝罐費		次	
總計	(收據字號: _____)		

承辦人：
376435200AH31001

單位主管：
第 1 頁

097111701